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16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恕慧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96）。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实施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方案》和《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司拟定了《第三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实施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三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实施方案》。

关联董事王恕慧、吴勇高为公司本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参与人，回避表决。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绩效与薪酬清算的议案》

根据《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的绩效完成情况进行了清算，并根据绩效清算结果核算绩效薪酬。

关联董事王恕慧、吴勇高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7 日